

漯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漯法政办〔2022〕31号

漯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布第二批漯河市依法行政示范点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市直及驻漯各部门：

根据《漯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依法行政示范点培育工作的通知》（漯法政办〔2022〕11号）安排，今年，我市启动第二批依法行政示范点创建活动。各县区、市直及驻漯各部门主动申报，积极参与，扎实推进，确保了创建有序进展。在前期申报、培育指导、初步筛选的基础上，最终确定漯河市人防办等11家单位为第二批“漯河市依法行政示范点”单位。

希望被命名的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以此为契机，对照

标准，持续提升，树立标杆，充分发挥典型带动作用，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各县区、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创建工作的认识，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对标对表，查漏补缺，力争尽快进入示范点行列，以创建创建促升，以示范带发展，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率先突破，示范带动法治漯河、法治社会建设，为全面推进现代化漯河建设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附件：漯河市第二批依法行政示范点名单

漯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27日



附件

漯河市第二批依法行政示范点名单

漯河市人防办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漯河市城市管理局

漯河市审计局

漯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家税务总局临颍县税务局

舞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郾城区交通局

召陵区司法局

漯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27 日印发
